

# 翁源县扶贫办 翁源县财政局 文件

翁扶办联〔2017〕5号



## 关于下达 2017 年支持新时期精准扶贫 精准脱贫市级资金（工作经费）的通知

坝仔、江尾、龙仙、官渡、新江扶贫办,财政所:

根据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17 年支持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市级资金的通知》（韶财农〔2017〕22 号）文件精神,现将 2017 年支持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市级资金下达给你们（详见附件）,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此项资金,按照市财政局《关于印发〈韶关市财政支农专项资金报账制实施细则〉的通知》（韶财农〔2005〕133 号）的规定实行报账管理。各镇财政、扶贫部门应严格按照《翁源县新时期精准扶贫资金管理暂行办法》（翁扶办联〔2016〕5 号）资金使用管理要求,加强资金的使用管理,确保专款专用,严禁挤占、截留和挪用。如有违反,一经查出,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严肃处理。

二、本次下达的市驻村、镇工作队工作经费用于扶贫宣传、建档立卡、资料等日常经费开支。此项资金作为新时期扶贫开发投入的资金来源，纳入新时期精准扶贫的统计范围。

三、此项资金实行镇级财政直接报账。

- 附件：1. 市驻村工作队工作经费安排表  
2. 市驻镇工作指导组工作经费安排表



2017年2月15日

附件 1

市驻村工作队工作经费安排表

| 序号 | 镇名  | 村名   | 金额（万元） |
|----|-----|------|--------|
| 1  | 坝仔镇 | 半溪村  | 1      |
| 2  | 坝仔镇 | 中洞村  | 1      |
| 3  | 江尾镇 | 连溪村  | 1      |
| 4  | 江尾镇 | 东鹊村  | 1      |
| 5  | 龙仙镇 | 罗坑水村 | 1      |
| 6  | 龙仙镇 | 桂竹村  | 1      |
| 7  | 龙仙镇 | 马古塘村 | 1      |
| 8  | 新江镇 | 凉桥村  | 1      |

附件 2

市驻镇工作督导组工作经费安排表

| 序号 | 镇名  | 金额（万元） |
|----|-----|--------|
| 1  | 龙仙镇 | 1      |
| 2  | 坝仔镇 | 1      |
| 3  | 江尾镇 | 1      |
| 4  | 官渡镇 | 1      |